

学

生

阅

读

经

典



余秋雨这位以《文化苦旅》和《山居笔记》闻名的中国美学家，有评论家誉之为左手写散文，不落其浅，右手撰述艺术理论，也不失其艰涩难明。就以其《文化苦旅》为例，当中一篇〈沙原隐泉〉，仅两千五百余字，纯粹写景和抒情的散文，却写得如诗如画。

余秋雨作品集

延边大学出版社

余秋雨精品文集

延边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余秋雨精品文集/余秋雨著. - 吉林:延边大学出版社,2001.5
ISBN7-5634-1061-9

I. 余… II. 余… III. 余秋雨文集 IV. 18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687 号

余秋雨精品文集

余秋雨著



延边大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延边大学印刷厂印刷

*

850X1092 1/32 印张 18 字数 40 千字
2001 年 5 月第一版 2001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5634-1061-9/I.136

定价:26.80 元

目 录

最酷的作家	1	柳候祠	157
书海茫茫	8	白莲洞	162
可怜的正本	13	都江堰	167
小人	23	山峡	172
简单与自然	45	洞庭一角	178
中国牛的眼神	48	庐山	184
在雅典倾听甜蜜呼唤女娲和 伏羲的声音	52	青云普随想	198
长者	54	白发办州	205
关于友情	73	寂寞大柱山	211
中年:当家的滋味	85	风雨大一格	220
信客	103	西湖梦	233
苏东坡突围	115	狼山脚下	242
文化苦旅		牌坊	265
自序	131	庙宇	279
道士塔	136	收藏昨天	293
莫高窟	142	现代阐释	296
阳关雪	149	夜航船	286
沙原隐泉	153	酒公墓	229
		老屋窗口	305

目 录

笔墨祭	321	荒芜的高处	474
藏书忧	334	从焦灼到平静	476
家住龙华	345	造谣的人们	479
篇后附记	356	群鸦蔽天	489
漂泊者们	359	出路何在	495
霜冷长河		关于善良	499
自序	400	书房	504
壮士	405	寺庙	508
中秋	408	一个美国故事	516
垂钓	411	青年：歌颂的陷阱	520
琉璃	413	最后的课程	524
老师	417	文化的误导	530
关于友情	443	绑匪的纸条	535
心理陷阱	454	文化敏感带	539
学会珍惜	457	这样的男人	545
关于名誉	459	遗憾的真实	551
名誉的等级	464	乱世流浪女	558
举例李清照	466	褪色的疑问	563
什么最珍贵	472	膨胀的雪球	567

最酷的作家

周泽雄

把天下的嘴堵死

谈论余秋雨越来越成了一件危险的事。我不得不顾虑这样两种可怕的责难：其一、我是一个妄图借批评余秋雨提高自己名声的小人；其二、我是一个专事盗版营生的家伙，为使所盗之书在市场上一路横行，遂借助对余秋雨的大肆批判以牟取暴利。如果是后者，我当然是个更恶的小人。读者只稍稍浏览余秋雨《山居笔记》及新著《霜冷长河》中的前言后语，即不难发现这两种指责乃余秋雨以自己的生花妙笔为袞袞批评者所预设的。惹眼的事实是，由于国内一时很难找到比余秋雨名声更大的人，所以我的“顾虑一”经余先生在《山居笔记·自序》中强黄宗江先生之口隆重推出（“骂余秋雨，是当今文坛一大时髦”），国内余秋雨的批评者便很难幸免，名头藉藉如我者，更是只有一头撞上南墙的苦命。我们当然还能感觉到，余先生的快意转述，暗示着某种以鲁迅先生自譬的不羁雄心。说到我的“顾虑二”，同样有余秋雨《山居笔记》那篇洋洋两万余言的“自序”作证，在其新著《霜冷长河》的代后记“秋千架”中，余先生更以自己独领风骚的“语重心重”笔法，进一步将盗版者与批评者以“文化盗贼和文化杀手”这一要命句式捆绑在一起，以便提醒读者警惕这一现象：“这批盗版者居然还兼任批判者，每次在实行偷盗的同时总要在门外大声嚷嚷说这个宅子根本没有值钱的东

西。”

会不会还有个“其三”呢？即批评余秋雨也可望得到余先生的感谢。有这可能，因为擅长把话语写得滴溜溜乱转的余先生也提供过证明。只是，或许由于“感谢都感谢不过来的缘故”，余秋雨的批评者便极难得到感谢的待遇，除非你的批评带有明显的“小骂大帮忙”意味，使余秋雨对你的感谢不仅可使自己的学养毫发无损，还能在人格领域额外地赚上一笔。在《山居笔记·酣睡寒风中》一文里，余秋雨曾讲述了一个关于“抬来抬去，抬进抬出，辛苦你们了”的故事，旗帜鲜明地表明了对批评者的无比憎恶。在那个以“文革”为背景的故事中，可怜的批评者都被谈不上影射地描写成了“打砸抢分子”，而我们的余秋雨当然是一派众人皆狂我独睡的美妙德行，迷人不可方物。

中国愿意赞美自己的作家多如牛毛，平心而论，谁又能做得像余秋雨那样老练和从容，自信和潇洒？幽逸的用心隐含在大气磅礴的文化袍袖之下，微微一抬，秋光乍泄，就可以把人撩得远远。余秋雨真不愧是余秋雨！我原来应该想到，他高雅的名字其实早已透露了若干底里消息：秋雨，字面上的诗意自是充沛得无以复加，实际感受起来则完全是一派愁煞人的风景，何况它还鼓荡出一阵紧似一阵的秋风。

附带说一句，将朋友（或读者、编辑下级、关系户）信中对自我的赞美拿出来抖上一抖，是颇需要一些勇气的。对我来说，几乎是一种变节的勇气。我认为，有两类谀词最不可信，最应该让它随风飘去，一类出现在追悼会上，一类出现在信中。追悼会上的事我管不了，我只能先把信管住，决不把朋友信中任何对自己的夸赞拿出来现世。这对我既是一种世故，也算得上一项原则。当然，这只是我一介“小人”的原则，余秋雨自另当别论。

把自己的嘴吼开

在动用自己非凡的话语权威将批评者的嘴堵死之后，文坛便是余秋雨的了。有余先生为嚼舌者预制的大瓮在，有头顶高悬的“文化盗贼”、“文化杀手”、“嘲弄建设者”的利剑在，批评被迫缺席，只能缺席。余秋雨粲然一笑，便以一副无后顾之忧的态势，开始颠颠倒倒地神化起自己来，稍带着歪歪扭扭地美化自己的爱妻。

坦白地说，由于我平素的阅读并不以国内报刊和出版物为侧重，又性喜躲避文坛，故所谓文坛风雨，我总是视如瘟坛疯语，懒得理会。作为一个“自雇”的文字工作者，我不仅同意余秋雨的意见，也许贯彻得还要不折不扣些。余先生曾劝某位朋友“文坛上的事，最好看也不要看，想也不要想”。我正是这么做的，可以说若非余秋雨一唱三叹的提醒，我根本不可能知道他的著作在中国有那么猖獗的盗版，更不会知道他一本“没有书名的书，订购量为全国文艺书籍之冠”。由于很少打听“文坛上的事”，事实上我所知道的关于余秋雨如何伟大、多么成功的种种信息，都由余秋雨本人慷慨提供。考虑到余秋雨的确不同凡响，他的妻子想来也很棒（虽然，若非余先生执意介绍，我本来竟蠢得不知马兰何人），他用热情的笔墨对自己和妻子唱几句颂词，亦属人情之常。您请尽情歌唱吧，如果这么润润嗓子会使您心情愉快些。没人说过一位作家不能在作品自序里夸夸自己，也没人说过一位作家不应该把散文集的后记写成一篇文章关于妻子的报告文学。判断一位作家的自夸是否诚实，是否与臭美无关，我有这样三个私人性的判断标准，这里仅供读者审阅：首先，他的自夸是否还在正常人性的范畴，其次，他抬高自己的同时是否能注意不踮踏他人，第三，貌似无关而实则非常紧要的是，他自夸的笔墨里是否好歹带点幽默感。

我的私人答案令人遗憾：余秋雨犯规了。逐条略述如下：

在《霜冷长河》的“自序”里，余秋雨借助一双“异人”的法眼，稍事扭捏之后，立刻便向我们传递了这样一个信息：“难道，上一辈

子,我曾坐着狗拉雪橇驶行在冰封的黑龙江上?也许我在半道上冻僵了。”不必介意这个“难道”,那只是余秋雨“修辞立其伪”的又一变相罢了,只要读到序末余先生对“异人”的真诚感谢,就会知道这个“难道”里本没有“难道”可言,正如那个“也许”也属多余一样。余秋雨对自己妖魔化后的结论是:“我的上辈子竟然如此有幸?怪不得从小就在追忆。”——我们知道这是昏话,只是中国大概没有第二人能把昏话写得如此缠绵悱恻罢了。也许,他想告诉我们自己乃梦蝶庄生的千秋传人吧?

再看其二,即余秋雨是否能注意不无端侮辱他人。我不能认为他评价爱妻为“亚洲最美丽的女人”(同样经过“靳羽西”这一稍事扭捏的典型余派唱腔)乃是对天下女人的冒犯,他也完全可以(而且应该)为爱妻的“颈椎、腰椎”忧心忡忡一番,但不知下面这句话咋讲:“我的职业使我对戏剧界比较了解,因此可以毫无偏心地断言:在目前国内各大剧种首席演员中,她(马兰)无疑是付出演出辛劳最重的人。”——噫,左一个“断言”,又一个“无疑”,中间还插上“毫无偏心”,竟说了句怎么看怎么偏心的话。从严谨立论的角度着眼,余秋雨这一“断言”明显遗漏了一个条件:他熟悉国内其他“各大剧种首席演员”的程度与熟悉马兰相当,不然,仅靠“我的职业使我对戏剧界比较了解”这一表白是撑不住的。我当然毫不怀疑余秋雨对妻子情感之诚笃热烈,我只想问一句,以余教授如此训练有素的学术修养,为什么一定要通过贬低妻子同行的方式来抬高妻子呢?非如此表达眷眷爱心就没辙了吗?看来是的,因为在我设法替余秋雨譬解的时候,我发现妨碍他的也许正是一种奇特的爱情观,姑且名之为“之最爱情观”吧,临床表现是:只有在把妻子认定为某某领域“之最”时(如“全国一流的艺术家的”、“最辛劳的人”、“亚洲最美丽的女人”等),他一颗罗密欧的爱心才得以舒展和喷涌。果然,他紧接着便把某著名导演将全部导演费捐献给受灾群众的高尚行为,用

近乎全裸的暗示法，解释成是受了爱妻的鼓舞。难道，在余夫人出场募捐之前，马科导演、北京工人体育场内的其他演员和数万名观众，全都冥顽不灵，心如铁石？非得余夫人哽咽一声“我的家乡受灾了”，才知唯马首是瞻，没命地掏空口袋？

“之最爱情观”其实也谈不上新鲜，希罗多德《历史》一书中，就曾饶有兴致地向我们讲到一位国王坎道列斯，为了证明自己的妻子“比世界上任何妇女都要美丽得多”，他竟然强求某位大臣偷看爱妻的裸体。至于我对妻子相貌的评价，正可借用俗语“情人眼里出西施”来概括，或甚至不妨借用伏尔泰的见解：“何谓美？询之雄虾蟆，必答曰：‘雌虾蟆是’。”（钱锺书译）

再来打量一番余秋雨的幽默感如何？我固执地认为，一个人如果有着较为健康（不强求高明）的幽默感，那么一般他就不太容易犯下让人倒吸冷气的错误。我相信，幽默感根本不是可有可无的观感性点缀，而完全是内在人格力量的彰显。恕我眼拙，在余秋雨堪称全面的文学才华中，也许竟没有丝毫幽默的配方，事实上不管我如何降低入选标准，在差不多以“求爹爹告奶奶”的方式读完他《霜冷长河》之后，我仍然狼狈地举不出一个稍许像样些的例子。那就看看什么事情是余秋雨认为有幽默感的吧。巧了，同样在他《霜冷长河》的自序中，他叙述了这样一个故事：黑龙江上一位与余秋雨同姓的船长，为了怕吵醒余先生在沙发上的休息，遂“故意让船搁浅，直到天亮”。与此同时，船上当然还有余秋雨别的作家朋友。这件事，即为了余秋雨的“酣畅沉睡”而必须让所有其他作家眼睁睁地看着船傻立在江上，被余秋雨评价为一次“幽默的搁浅”。

看来，余秋雨并非不具备幽默感，而是他的幽默感过于与众不同。

多摆酷，少装蒜

没法否认，余秋雨先生的语言功夫非常了得，我倾向于认为他

能写出中国当代最性感的文字。拜托,我可没敢在“性感”里夹带一丝儿贬意,该“性感”的意思正如它在一位城市白领丽人耳朵里听上去那样,其含义约与荷兰人路德·古利特任英国纽卡斯尔联队主教练时提出的口号相仿:踢一种性感的足球。我得承认,在语言上我对余秋雨佩服得很。面对当代这样一个文化失读症非常深重的难局,余先生以自己天赋的才华,笔管轻摇,竟转出这样一番文字风景,实在也算造化有眼,老天爷开恩。想到国内某些以文豪自诩的作家但凡想捣鼓些才子气就非得把句子弄得踉踉跄跄上气不接下气一个逗点也不加,想到国内某些以侠客自命的作家几乎每次一次牛就多写一行病句,我有时真替余秋雨自豪。

写吧,但有一个不是之请:多摆酷,少装蒜。

我知道国内有些家伙老爱拿所谓“硬伤”和您过不去,好像他们自个的学术都已修炼得六根清净,从来就没遇上本难念的经一样。我请您别理会他们,这些家伙多半就是贵乡先人张宗子讥刺的“两脚书橱”阁下,只知拿“云台十八将”之类破玩意蒙人唬人。您写您的,您请只管仗着天赐妙笔把感情云里雾里地倒腾,把见解翻江倒海地折腾。在这个追酷的时代,您无疑是中国最酷的作家。酷,再说,不就是新时期文学的魅力一种吗?

不过,能否请您别再装蒜了?说白了,就是别不懂装懂,别给自己无法把握的对象涂上一层美艳的橄榄油,别给自己感受稀薄的事物乱洒胡椒粉,弄得读者信也不是,不信也不是。举个例子,请放心,举完例子我就撂笔,不会再为难您了。当然,您千万别以为我只能举这一个例子,那您可太抬举自己了。

在《文化苦旅·阳关雪》中,您提到自己曾在“一个冬夜摸到了寒山寺”。“摸,”多么有力的动词!仅此一“摸”,就把国内泛泛散文家贬得不可以道里计了。但紧接着的一句话却使我愣是没敢懂,“我的周围,人头济济”。天呐,您真是在“人头济济”的场合“摸”向寒

山寺的吗？您是在“摸”寺还是“摸”人呢？由于依据上下文语意我实在看不出您想在此玩一招“默声如雷”式的禅家智慧，我只能傻冒地想：也许您在体情状物的时候，眼前有时确会一片漆黑，以方便您写着写着就物我两忘起来。真是才子！

文曲星在上，这样的错误犯一次都算得上文罪滔天，即使它看上去是那么微不足道。

想到余秋雨有一枝三下五除二就能花枝乱颤的妙笔，我不得不经常保持额外的警惕。我拿不准在被他感动的时候，他自己的眼眶里究竟含着眼泪，还是带着嘲谑的微笑？我不清楚在被他那总是沉潜得无比庄重、堂皇的语言打动的时候，眼前会不会闪过那次“幽默的搁浅”？何况，这么位总在文章里拉长着苦脸，“每写完一篇长文章总要生一场病”的文人，偏还要说自己总是乐呵呵的。云无常势，世无常理。这不，钱锺书先生的睿语已在耳边幽幽响起：“‘文如其人’，老生常谈，而亦谈何容易哉！”

余秋雨曾提到有意请人“收集齐”“嘲弄建设者”（指余氏伉俪）的文章，“什么报纸，几月几日，什么署名，都注明。”瞧这杀气，怎么竟酷似金庸大侠笔下的“君子剑岳不群”来。那好，我请您留意别再次把我这个“小人”漏掉了。经朋友提醒，我才知道沪上陈子善先生编的《感觉余秋雨》一书，硬生生地把拙评摒弃在外，只在后记里怯怯地提了一提，不过，那倒确是一本专事赞美这位“建设者”的杂烩，不知是否为您所请？

著

余秋雨

书海茫茫

像真的海一样，我们既赞美它，又害怕它。远远地看，大海澄碧湛蓝，云蒸霞蔚，但一旦跳入其间，你立即成为芥末，沉浮于汹涌混沌之中。如何洄得出来？

到图书馆、书店走走，到街头的报刊亭看看，每次都感到纸页文字对生命的一种威逼。几年前还在热心地讨论“读书有没有禁区”的问题，我是主张对文化人不应有禁区的，但现在却出现了一种意想不到的无奈：必须自设禁区，否则将是时间的泻漏、生命的破碎，从一生的孜孜不倦走向一生的无所作为。

在一个文化不发达的国家，被印刷过的白纸黑字曾经是令人仰望的符咒，因此，读书很可能成为一种自欺欺人的行为。不管什么时候，在写字桌前坐下，扭亮台灯，翻开书本，似乎都在营造斯文，逼近神圣。这种误会，制造了无以数计抛掷生命的游戏，而自己和旁人还十分安慰。

为此，一些真正把书读通了的人总是反对“开卷有益”的说法，主张由学者们给社会开出一些大大小小的书目，以防在阅读领域里价值系统的迷乱。我赞成这种做法，但这种做法带有常规启蒙性质，主要适合正在求学的年轻人。对于中年人来说，生命已经自立，阅读也就成了自身与阅读对象的一种“能量交换”，选择的重任主要是靠自己来完成了。因此，自设禁区，其实是成熟的表现。

感觉极好的文章少读，感觉不对的文章不读，这是我的基本原

则。

感觉极好，为什么要少读呢？因为感觉极好是很不容易的事，一旦找到，就要细细体会，反复咀嚼，不容自我干扰。这就像我看电影，突然遇上一部好片，看完后绝对不会紧接着看另外一部，而会一个人走在江边，走在小路，沉湎很久。我即便知道其他几部片子并不比这一部差，也舍不得一块儿奢侈地吞噬。交朋友也是这样，天下值得交往的好人多得很，岂能都成为往来熟络的密友？推心置腹的有几个，也就够了。到处拍肩膀搂脖子，累死累活，结果一个也没有深交，一个也对不起。阅读和交友差不多，贪心不得。

感觉不对的文章不读，这一点听起来不难理解，事实上不易做到，因为我们在阅读时常常处于一种失落自我的被动态势，很少打开感觉选择的雷达。其实，即便是公认的世界名著，年轻时老师都是说必须读只能遵循，到了中年发觉与自己的感觉系统不对位就有权利拒读。人家好端端一本书，你也是好端端一个人，没有缘分就应该轻松地擦肩而过，如果明明别扭还要使劲儿缠在一起难受半天，多不好。

我所说的“感觉不对”，主要是指一些让我们感到某种不舒服的文章，或者做作，或者伪饰，或者炫耀，或者老滑，或者跋扈，或者酸涩，或者嫉妒，那就更要避开。如果我们误会它们了，我们也没有时间和兴趣去解除误会。避开了，误会也就不成其为误会。也许我们会出于某种传统的责任感对这种文章予以批评，但这种责任感往往是以否定多元合理为前提的。人有多种活法，活着的文明等级也不相同，住在五层楼上的人完全不必去批评三层楼的低下，何况你是否在五层楼还缺少科学论证。也有极少数文章让我们感到一种无以名状的邪恶和阴毒，才读几句就像吃了一个苍蝇，最好的办法也是赶快推开。

有些朋友不理解：雪白的纸，乌黑的字，怎么能印出一篇篇这

著

余秋雨

样的文字来呢？这是一种好心肠的痛苦，但不客气地说，这种痛苦产生于文化禁锢下的习惯和文化暖房里的梦幻。生活格局的开放，书报市场的开拓，使各色社会情绪有了宣泄的机会和场所，从总体看来不是坏事。例如嫉妒，既然有一批人成功了，难道那些暂时未成功的人连嫉妒一下都不可以？雨果说，一片树叶受到阳光照耀，它的背面一定是阴影，阳光越亮，阴影越深。树叶尚且如此，何况是人。白纸黑字不会只反射阳光，它们也传导阴影。把阳光和阴影加在一起，才是一个立体的社会。因此，不仅要允许嫉妒，也要允许做作，允许伪饰，允许炫耀，允许老滑，允许跋扈，允许酸涩，当然，也要允许你的不舒服，允许你的不理睬。从事事关注、事事难容，转变为关注不多、容忍很多，这应该是我们社会观众的一大进步。

以文字犯案，当不在容忍之列。但是我仍然要说，不要在文字官司上过于敏感。几百年的你争我斗，几十年的匕首投枪，使我们报刊上的有些文章保留着一种近乎本能的剑拔弩张、刁酸促狭，这是一笔沉重的历史旧帐，不幸让这样几个作者肩负着，是很值得同情的。他们缺少法律常识，缺少人格概念，从来没有把人间的名誉当一回事，与他们打官司，自己也要回到人生的启蒙期，真是何苦来着。他们的日子一般都过得不宽裕，因为根据经验，人的生态和心态是互为因果的，一打官司，他们就要赔偿大笔的名誉损失费，从人道主义的立场看，又于心何忍？前不久我在东南亚的一些城市间独个儿漫游，遇到一位相知多年的佛学界朋友，问他这些年在干什么，他居然说一直在打一桩名誉官司，我听他介绍了案情，觉得他遇到的事情在我们这里只能说是一种谁也不会会在意的家常便饭，对他如此认真深感困惑，就笑着请教：“佛家讲究宽容，你这样打官司与佛教理义有抵触吗？”他回答，“如果我不去制限他们，他们还会继续伤害众生，因此我这一拳出去十分慈悲！”我似乎有所憬悟，但回来一想，又觉得这毕竟与整体环境有关。整体环境还很

不卫生,你就没法对落在身上的尘埃过于认真。有一个卫生的念头就好,慢慢来,别着急。

在这中间,唯一需要花点口舌对付一下的,是报刊间那些指名道姓,又完全捏造了事实的文章。因为捏造的事实比大声的漫骂更能迷惑人心,人们如果相信了那种捏造,那么,被捏造而又没有辩诬的人也应该承担社会责任。但是,话虽这么说,真正辩起来却十分气闷,我的原则仍然是能不理尽量不理。这些年来本人由于不慎发表了一些文化随笔,有人说好话,干扰了几位先生的视听,于是逐渐有一些与我的名字牵在一起的“事实”刊载于几种报刊,起初以为有一个恶人与我同名同姓,后来搞清是在说我,刚想辩解绝无此事,新的“事实”又刊布出来。正烦恼,突然想起,海外一些年轻的演员刚刚成名总会遇到类似的境况,他们几乎不辩,依然笑眯眯地演着唱着,我比他们年长,为何连他们也不如?这种想法解救了我,几年来未辩一言,到后来对那些文章读也不读,结果像没事儿一样存活至今。当然我的躲避也有底线,简单说来,如果别人受到诬陷而我知道真相,我不会躲避;如果事涉公共道义,我也不会躲避;躲避的只是自己的事。倒也不是大公无私,是因为自己的事怎么辩都是窝囊,我没有权利让我的朋友、学生、读者一起分担这份窝囊,窝囊比受伤更让人痛心。

总而言之,书海茫茫,字潮滚滚,纸页喧嚣,墨色迷蒙,这是市场化、多元化的现代文化景观,我们企盼了多年的,不要企盼来了却手足无措,抱怨不迭。解除过度的防范敏感,降低高昂的争辩意识,减少无谓的笔墨官司,让眼睛习惯杂色,让耳朵习惯异音,不太习惯就少看不听,即便习惯了,由于时间和精力的原因也可以少看少听。一切自己作主,看一点悦目的,吸几口新鲜的,尝几味可口的,稍感不适就轻步离去,我没有义务必须接收我不想接收的一切,哪怕有人直呼姓名在门口喊阵也关窗拉帘,闭目养神,顺手打开柴可

夫斯基或瞎子阿炳。人们都说身处现代社会必须学得敏锐和迅捷，我却主张加一份木讷和迟钝。人生几何？好不容易碰到一个比较正经的年代，赶快省下精神来做点自己想做的事，哪里还有时间陪着陌生人胡乱折腾？门外的风，天边的云，一阵去了一阵来，当不得认真，哪怕这些风这些云是白纸黑字组成的，也是一样。

文化是社会的一种定力，文化人不可自己乱了方寸。……

著

余秋雨